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褚芳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100431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140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14041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30014041_ATTACH2.odt、376735100E_1130014041_ATTACH3.odt、

376735100E_1130014041_ATTACH4.odt、376735100E_1130014041_ATTACH5 ods)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學年度第2學期「中等以上學校
勤學優秀學生獎學金」要點暨相關申請表件各1份，符合
資格者請於113年2月20日(星期二)起至112年3月20日(星
期三)止提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6日中市教學字第
11300124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承辦人陳姝融，聯絡電話：04-
22289111分機55151。

三、檢附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
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2/17 11:06:32 文
章

教務處 113/02/17 12:39



1130001056

有附件